

服装大卖场出租合同 服装店出租合同(实用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服装大卖场出租合同篇一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门面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门面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门面地址：

育才路。

二、租赁期限及约定

1、该门面租赁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门面租金：每月

元，租金半年一付，每半年租金需至少提前一周支付，如未在一周前提前支付，将视为自动放弃租凭，甲方有权利收回门面。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门面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协商后续租。

4、押金2000元整，合同签订时支付。未租满一年押金不退。

三、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门面及其附属设施。如乙方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负责修复或给予经济赔偿。

2、该门面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在此租赁期间内由乙方负责。

3、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房屋进行装修装饰，但其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四、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借承租门面。

2、甲方同意乙方转租门面的，应当单独订立补充协议，乙方应当依据与甲方的书面协议转租房屋。

五、乙方违约的处理规定

在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门面，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租金20%的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门面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3) 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六、合同终止：

(1) 在此期间如若遇到房屋拆迁或不可抗逆因素，造成不能完成租约，则按实际天数收费，其余费用退还乙方。

(2) 乙方因经营需要办理相关合法证件，甲方应在能力范围内尽力配合乙方办理。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

乙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服装大卖场出租合同篇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承租位于中国厦门市 号的大酒店（以下简称“v酒店”）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标的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就标的房屋基本情况的陈述、声明、保证并承诺：

甲方将租赁而来的坐落于厦门市 号的（土地房屋权证为“厦地房证第 号”）及其南侧配套用地按现状转租给乙方。

该房屋实际使用面积约 。出租房屋有产权证建筑面积 ，宗地面积 ，建筑结构为钢混八层。大酒店南侧配套用地面积（）v酒店西侧水泥路为公用道路，乙方不得占使用。

该房屋具体位置与范围详见本合同附图。

该房屋的附属设施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清单。

该房屋质量符合法定标准、本合同所指租赁期限其使用期限内，该房屋适于进行酒店、娱乐业的经营。

第二条 标的房屋权利状况

甲方就标的房屋权利状况的陈述、声明、保证并承诺：

标的房屋权属人现为 公司，原承租人为 有限公司。

根据甲方与福州凯捷食品发展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甲方拥有对该房屋的转租权。

甲方就此次将标的房屋出租给乙方相关事宜以及本合同的条

款向福州凯捷食品发展有限公司进行了充分的披露，并已取得该公司的书面认可；甲方并将与本合同签署之同时将该书面认可文件交付乙方留存。

第三条 租赁用途、租赁期限

乙方承租标的房屋只用于 酒店业 的经营。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变更租赁房屋的租赁用途。标的房屋南侧配套用地仅作停车场使用，不得改变用途。

租赁期间，乙方应当负责办理经营所需的各种执照及证件并承担相关费用，甲方应予积极配合。乙方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主管理。乙方不以甲方名义对外从事任何经营活动。

本合同之租赁期限 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即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租赁期限内，甲方同意乙方免付租金 个月，即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乙方无须支付租金，期满之日开始计算租金(但乙方仍须按时支付除租金外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共水电费、自用电费等)。

第四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按先交租后使用的原则，每月的租金，乙方应在该月开始日的前五日内向甲方付清，依次类推。税金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负责缴纳。

乙方应按月支付租金，其标准和金额如下：

本合同租赁期限内，甲方的每位股东每月享有价值 壹 万元免费消费签单(仅限甲方股东本人使用，甲方相关股东名单详见合同附件清单)。

本合同所指租金不包括：房屋公共维修金、公摊费用、装修

垃圾清运费等，及乙方使用水、电、煤气、通讯、有线电视发生的费用及与乙方经营有关的其它费用。甲方于收到乙方租金后出具相应发票。

相关税费：乙方负责自行申报及缴纳由乙方承担的各项税费，如出现漏缴、短缴税款的情况，乙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并须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因租赁场地经营按规定须向府管理部门缴纳或应分摊的费用由乙方自理。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一次性向甲方交纳保证金人民币 万元(大写人民币 万元整)。甲方在收到保证金后给予乙方收据。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时，在乙方按本合同的约定缴清各类费用(包括租金、税费、违约金等)并交还租赁场地后，甲方将保证金(不计利息)退还给乙方。保证金不得抵扣租金。

第六条 房屋维修、装修与使用

乙方租用甲方房屋应遵守府所颁布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涉及消防、工商、卫生、综合管理等内容，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乙方在租赁期内若发生违反府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名誉等损失的赔偿责任。

乙方应当爱护并合理使用本合同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乙方确需对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进行改造、装修、增扩等，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相关审批手续及费用均由乙方自理。同时，乙方必须保证该房屋结构安全并符合国家有关消防、环保、抗震等行审批规定。并且，乙方应妥善处理相邻关系，因乙方过错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租赁期间，由乙方对装修、设施、设备的日常保养和必要的维修，以确保上述标的物的安全正常，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租赁期内，由甲方对房屋维修以保证房屋适于乙方租赁之目的，费用亦由甲方自理，乙方并有权自行维修，因此发生的费用亦由甲方承担。

租赁期间，若因乙方原因发生任何人员伤害情况，乙方承担一切相关处理责任，概与甲方无关；为避免上述情况发生，乙方可将承租场所纳入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承租期间的场地清洁及物品保管，由乙方自行负责保管，若发生毁损、灭失或盗窃等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租赁期间，房屋户外广告的制作和悬挂、张贴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得妨碍相邻物业和住户的合法权益，否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整改，乙方应承担相应整改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租赁标的交付与交还

甲方应于签署本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将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付乙方，在此前提之下乙方应于甲方交付场地之日接受交付并就现场状况书面签确认，否则视为甲方已于 年 月 日向乙方交付场地；甲方所交付的租赁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接受交付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后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场地按现状交还甲方并不得人为损坏；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验收场地、附属设施设备，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部分乙方应当进行必要的修缮或赔偿；本合同期满或因乙方原因致使提前终止的，乙方不得以甲方对场地的改善、增设他物表示同意为由，要求甲方偿还其对场地的改善、增设他物时所支付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内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等的费用)，亦不得要求甲方支付搬迁费等；因甲方原因致使提前终止的，甲方应

赔偿对场地的改善、增设他物时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内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等的费用)、并应承担乙方的搬迁费等,并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包括可得利益在内的一切损失。

租赁期届满日或本合同提前终止后,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还场地,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以向乙方发出自行收回场地的通知书而无须实际进入场地的方式收回场地,也有权委托公证机关以公证的方式自行收回场地。场地内如仍有乙方遗留的任何装饰、家具、物料、设备或其它任何物品时,甲方有权处理该等物品,乙方不得提出异议,也不得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第八条 甲乙双方承诺

在本合同签订之前或在本合同签订之前种因的与甲方出租房屋有关的债权债务纠纷、仲裁、诉讼概由甲方自行承担;承租期间因乙方经营行为产生的经营风险、债权债务、仲裁、诉讼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不得自行将租赁标的用作抵押担保、转让;如出现因甲方债权债务产生的纠纷影响乙方正常营业,甲方负责理顺。

乙方保证其经营的项目合法,严禁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经营的商品不得侵犯他人已得注册商标权、专利权及其它知识产权,否则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不得将租赁标的用作抵押、担保、转让等,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九条 转租及本合同权利义务的概括转让

只有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才能将该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给第三人使用或与第三人合作、承包经营。

转租合同的终止日期不得超过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甲方与转租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转租合同生效后，乙方享有转租合同项下出租人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但乙方仍应如实履行本合同。

转租期间，如本合同变更、终止，则转租合同也随之相应变更、解除或终止，但与甲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转租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提交一份转租合同原件给甲方作为报备。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权以租赁房屋为住所和经营场所新设一个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名称暂定为 ，该公司依法设立之时，本合同项下乙方权利义务即全部概括转由该公司承担，此后乙方不再是本合同相对人。甲方应就该公司之依法设立以及为实现本合同之目的而必需的相关经营许可文件的取得及时提供必要协助。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合同：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因府房屋租赁策或法律规定必须终止；

因府强制征用拆迁必须终止；

其他府规划建设需要及不可抗力的因素；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并经甲方书面告知整改后，在三个月内未改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收回房屋，对乙方的装修费用不予补偿，保证金不予返回，甲方若有损失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损坏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

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逾期三个月未交纳房屋租金或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种费用；

乙方未获得府有关部门颁发的相关必要的证照，在租赁房屋范围内开展经营业务；

. 6 依法律规定，构成其他根本违约情形。

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并在乙方催告的合理期限内未改正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保证金，甲方还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甲方违反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声明、保证及承诺的；

甲方拒不履行本合同之规定的；

甲方拒不履行维修房屋义务的；

甲方其他违约行为，并严重影响乙方本合同之目的实现的。

在本合同期限内，如因城市建设需要拆迁标的房屋，府房屋拆迁补偿费如包含拆迁拆迁安置装修补偿费的，该拆迁安置装修补偿费双方各自对装修的投入的比例相应进行分配。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租赁期内，乙方如逾期交纳租金，除须补足租金外，每逾期一日，还须按累计应付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拖欠租金达三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作为违约金归甲方所有，且甲方有权追缴所欠租金及其它费用，收

回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

租赁期内，若由甲方代缴各项费用，乙方逾期向甲方缴纳的，除补足各项费用和按有关部门规定缴交相应的滞纳金外，还应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未付各项费用及其滞纳金总和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租赁期内，非因本合同第款或第款规定的情形，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应办理退租手续，保证金作为甲方的补偿金不予退还。

本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后，乙方逾期归还房屋，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日租金 倍的赔偿金。若逾期归还房屋给甲方造成损失超过赔偿金的，乙方应按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并经乙方催告的，甲方应自乙方催告之日起每日按日租金的两倍支付违约金，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全额赔偿责任：

甲方违反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声明、保证及承诺的；

甲方拒不履行本合同之规定的；

甲方拒不履行维修房屋义务的；

甲方的其他违约行为。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合同执行过程中，因府规划建设需要等不可抗力因素出现合同无法正常履行情况的，不属于甲、乙方违约，租金计算到合同自行终止之日，拆迁装修赔偿属各方装修的部分归各方所得，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各方自行承担。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

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甲方和乙方对本合同的执行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租赁标的所在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修改补充，修改补充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优先适用修改补充合同。

第十五条 通知的送达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以用面交、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用面交方式送达的，以送达时间为收到时间。用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时间为送达时间。一方用邮寄方式送达的，文件交寄后三天即视为送达另一方；但如乙方为外地的，交寄后五天视为送达。

甲乙双方送达地址为本合同首页标示的地址。甲、乙双方的送达地址若有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不影响对方按前款指定送达的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效力与份数

本合同自甲方及其股东在厦门市湖里区人民的执行案件所涉债权债务结清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福建省厦门市

服装大卖场出租合同篇三

根据《xxx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的原则,双方就乙方承租甲方工房、场地开设汽车钣金业务等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租赁场地面积及用途:

甲方同意将长治市一运东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院内西工房钣金组五间工房及工房外场地有偿租赁于乙方作为开展汽车钣金业务之用。工房面积南至南围墙,北至配件库房南隔墙,东至栅栏护墙,西至租赁工房门前。

二、租赁期限:

水电费收取以水电表实际读数为准,价格执行国家工业用水电价计算收缴水电费;每月经甲方查验水电表后,乙方应将水电费用当月月底前一次xxx清,不得拖欠。

四、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可视乙方为本单位下属部门,为乙方提供业务上的工作便利;
- 3、甲方不干涉乙方正常的业务经营;
- 4、甲方有权按时向乙方催要租赁费、水电费等应收的费用;

6、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7、协助各级行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直至单方解除合同。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4、场地洗车业务由乙方负责承包，洗车设备由乙方统一管理，不得损坏，否则照价赔偿。

5、应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业务经营许可证明，及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8、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因经营产生的经营费用，包括税费，水、电等生活费用。

六、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同时缴纳 元履约保证金；

2、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依约退还房屋并结清各项费用。乙方若有欠款现象(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费等应向甲方支付的款项等)，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上述欠款的，乙方应及时补足。若无任何欠款，甲方应在本合同终止后15天内，无息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3、如因乙方原因而导致合同解除、终止的，甲方将不予返回履约保证金。

七、特殊约定：

1、乙方在租用甲方的场地工房内，单开展业务，自主经营；

4、在合同期内，双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歧视对方，否则视为

违约行为。

八、 合同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租金的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 1、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两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 2、利用场地加工、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的。
- 3、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两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 4、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 5、逾期三十日未支付租金的。
- 6、违反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情节严重或拒不服从甲方管理的。

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六十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按照月租金的10%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其他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

九、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申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只能选择一种)：

- 1、提交相关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经营所在地人民起诉。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十一、未尽事宜，经双方约定，可签订补充合同以共同遵守。

甲方：长治市一运东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 法人代表： 负责人： 年月 日

服装大卖场出租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根据《xxx合同法》《xxx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达成一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服装订购、租赁信息订单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人民币整（大写）_____（小写）

甲方签订合同时需付订金_____元整。余款_____元整，余款于_____交付乙方。

甲方付清订金后，乙方需出具相关收据。

乙方在收取全额费用后应开具统一发票交于甲方。

甲方所订购的服装于_____（日期）至乙方处试取。

服装租赁：

1、甲方收到产品的7天之内，如果产品有任何的质量问题，只要未经使用，可以无条件退换货。

2、甲方于_____天内取消订单，订金_____（订金扣款方式）

3、乙方未按期交货，则按_____（违约方式）

4、下列情况不得退（换）货：

（1）衣物经洗涤、穿着、有污渍、破损。

（2）客户非质量原因，其它因素要求退（换）货。

（3）量身订制及其它为客户制作的非常规尺寸产品。

三、 未尽事宜与附加条款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2、本合同附加条款如下：

□1□

□2□

□3□

□4□

(5) 本正本一式两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_____（日期）取衣，甲方同时向乙方支付余款及押金。

(1) 甲方需仔细查看衣物有无损坏情况，如有异议需当场提出。

(2) 乙方需按时提供甲方租赁的衣物，逾期不做违约处理注：逾期违约_____天做赔偿处理—赔偿方案（1）

□2□

□3□

4、_____（日期）还衣，乙方经验收无不可修复的损坏后，将押金全额退还甲方。

注：如衣服受损，逾期未还—赔偿方案（1）

□2□

□3□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日期： 日期：

服装大卖场出租合同篇五

身份证号：_____

乙方：（承租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根据^{□^v^}城市房地产管理办法^{□^v^}第42号令《城市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及xx市房地产管理局^{□xx市城镇房屋租赁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本人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乙方确保了解该房屋全貌，并以现状为准。

第二条出租房屋坐落于，房屋结构：_____，房屋门窗完好，水、电、气、暖供应正常。房屋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租金每月人民币_____元（房屋物业管理费和卫生费等，均由乙方承担。租金按_____结算，由乙方在___前_____日内足额交付甲方，逾期则视为违约。

第四条租金以现金支付，甲方收取租金时向乙方出具收条。乙方应向甲方交纳押金元，和首次租金一并交付，合同到期后乙方对房屋现状如无损毁，该押金全额退还给乙方，如有损毁，按实际损毁成都或按照损毁物品价值原价予以扣除，不足的，乙方予以补足。该押金无利息。

第六条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且可以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损毁，应负责回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乙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第八条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现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第九条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5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搬迁后7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十条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应提前30天通知甲方，并经由甲方同意，重新签订续租合同。

第十二条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房屋所在地法院诉讼。

第十三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则从其约定或规定。

第十四条乙方逾期支付应支付租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应交付租金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如拖欠租金达20天以上，甲方单方终止合同，有权收回房屋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条款

不一致，则以补充规定为准。

第十七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签字：_____